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1、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 2016 年 5 月 19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于《证券时报》的 2016-024 号公司公告。

2、自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距离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19,658,8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540000 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 10 股派 0.600000 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00000 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

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2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6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819,658,825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065,556,472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 年 6 月 1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 年 6 月 17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6 年 6 月 1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41	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6 月 17 日。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变动前		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数量 (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或非流通股)	122,913,314	15.00	36,873,994	159,787,308	15.00
其中：首发后机	122,624,152	14.96	36,787,245	159,411,397	14.96

构类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289,162	0.04	86,749	375,911	0.04
二、无限售流通股	696,745,511	85.00	209,023,653	905,769,164	85.00
三、总股本	819,658,825	100.00	245,897,647	1,065,556,472	100.00

八、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1,065,556,472 股摊薄计算，2015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3464 元。

九、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双桥路 14 号

咨询联系人：杨彩萍

咨询电话：0938-8631990

传真电话：0938-8632260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八日